

日本併吞滿蒙論

細野繁勝著
王慕甯譯

日本併吞滿蒙論

上海太平洋書店印行

版權所有 不許翻印

日本併吞滿蒙論

細野繁勝 著
王慕寧 譯

三、二、出版
天、二、再版

〔全一冊定價大洋一元 郵費七分半〕

上海白克路北河路八號

太平洋書店出版發行

上海牯嶺路餘慶里一弄

太平洋印刷公司代印

上海白克路北河路八號

總發行所
上海太平洋書店

電話 中央 九六七五

分售處

各埠	武昌	長沙	天津	南昌	各埠
中華書局	太平洋書店	泰東圖書局	太平洋書店	太平洋書店	各大書局

日本併吞滿蒙論敍言

日本傳統的對華侵略政策之自白

日本地瘠民貧，人民慄悍好鬥，其侵略性質，殆如天授，加以西鄰有視和平如生命，日戰爭爲罪惡之中國，以爲其侵略之目的物，故其野心與日俱進，實爲必然之勢。然在明代以前，日本內則國力未充，外則中國過於龐大，有組織之侵略，殆不可能；故以少數人而爲劫略行爲，所謂倭寇之禍，幾遍沿海各省，使有明君臣疲於奔命。及至萬曆之世，日本有所謂豐臣秀吉之大野心家出世，（西曆一五八五年秀吉爲太政大臣）大舉侵略朝鮮，其最後目的，固在中國也。無何秀吉死，德川家康繼之，因國內有事，遂召回侵韓之師，其大目的，固絲毫未達，然侵略中國之心，已於此時萌芽於日本人之心中矣。其後德川氏行鎖國政策三百年，而中國亦爲愛新羅之盛世，日本人野心實無實現機會。及至明治維新，日本國力一日千里，而愛

新覺羅氏之天下，經洪楊之大革命，瘡痍未復。於是西鄉隆盛一派之『征韓論』復起，其終極目的，仍在中國，固不待言。蓋日本之侵略中國，朝鮮實爲其絕好大陸根據地。是猶欲入堂與，必先踰其門牆，而朝鮮之於中國，則爲其門牆也。惟其時日本國力尙未十分充實，而湘淮軍於平定大亂之後，勢力未可厚侮，故西鄉輩之『征韓論』未得即時實現。不幸中國經中法之役，湘淮軍勢力已成長弩之末；而日本之國力，更非昔比。故伊藤陸奧輩，遂挑起中日之役，聚愛新覺羅氏所有勢力而殲之。於是迫中國割遼東，臺灣，並承認朝鮮獨立，雖遇俄德法三國干涉，遼東半島未得歸日本掌握，然日本在朝鮮則已得穩固之根據地，亦猶欲入堂與者，已先佔其門戶矣。其後經俄日之役，遼東半島復爲日有，而南滿全疆，已完全爲日本囊中物。其所以未宣佈合併者，則完全爲國際關係所牽制。歐戰起後，均勢之局已破，日本朝野上下，併吞中國之議論，一時風起雲湧；惟尙以英美不願日本勢力過於增大，故以二十一條要求，攫取中國主權權利大部分而去。中國命運，固已操諸日本掌握，而東三省則尤名存而實亡矣。然日人之心，固尙未足。非至全中國——擴而充之非至全世界——盡入日本版圖不

止其間雖經德壤戰敗，武斷主義受一打擊，而華盛頓會議亦在限制日本野心，日本侵略主義，不能不暫時停止進行。然俟機動作以求達其大欲，則未嘗一日忘也。及至去年春間革命軍勢力統一江南，將以破竹之勢北進，而日本之侵略派，則以爲機會達到。蓋欲乘革命軍勢力北進，日本派兵橫加阻礙，挑起中日間之戰爭，以求達其併吞中國之大目的。故抱和平政策之若槻內閣，無端被樞密院暗殺（倒閣而不由議會故云暗殺）而軍閥首領侵略巨魁之陸軍大將田中義一出而組閣。於是出兵山東，阻革命軍之北進，北伐事業，因而頓挫。而日本挑起中日戰爭之陰謀，因未能與革命軍接觸，暫時未克實現。而在去年北伐頓挫，乞今年日軍砲擊濟南之期間內，可稱日本大陰謀之豫備時期，故此種『併吞滿蒙論』之怪著，應時而出。蓋其國民一時代之野心慾望，必發爲文字以流露於外，亦猶月暈知風，礎潤知雨，固毫釐不容爽也。試觀此種怪著出未數月，而出兵山東，濟南慘案，炸斃張作霖，干涉東省統一等事件，皆隨之而生。而實行合併東三省以入日本版圖之計畫，固已屢經日本政府之討論研究，卒以革命軍統一神速，英美俄諸國表示絕對反對之嚴重態度，日本實力尙未足以

世界全體爲敵，故日本野心能於危機一髮之際，被其國人之志成持重者所阻止。使數種原因中苟缺其一，則今日之東三省，已早在旭日旗章之下，而世界大戰則正在進行中。以云危險，則未有過於此者。此種國際大危機，因國內較大之言論機關，多在猶太富翁勢力之下。（中國人而唯利是圖，不顧國家利害者，皆可錫嘉名曰猶太富翁）國人至今猶在夢中。然而彼國人士，在數月之前，已大膽告白其野心於世界。吾人因深悉日本陰謀戰慄恐懼之餘，睹此怪著，固驚歎其膽大率真，而東省至今尙能逃脫日本之公然合併，誠屬萬幸。然日本陰謀雖暫時未能實現，固絕對不能放棄，必再求機會以圖達其大慾。吾人預想將來之危險，對此暴露日本大野心之怪著，安得不介紹於國人，而使之警惕也。

本書既爲日本人野心大暴露，故對於中國之事物，務必加以極惡之名詞，而醜詆痛斥之。如對於孔孟老莊以及一切文人學士，著者則概加以『學匪』之名而痛斥之；對於堯舜禹湯以及一切名君賢相，著者則概加以『土匪』之名而醜詆之；其他類推，概可知也。故在今日言之，則吾之革命元勳，黨國要人，學生仕子，無一非著者所目爲『土匪』『學匪』。

之流類也。著者此種目的，無非欲說明中國並非國家。（千餘年來教育日本之）中國人爲萬惡所歸之下賤劣種，（千餘年來受中國教育之）日本人則爲世界無比之上帝選民，中國爲人侵略，固爲罪有應得，日本侵略中國，則爲責有攸歸。故其結論，對全中國則謂應歸列國共管；對滿蒙則謂應歸日本占領，別無上策中策下策。又因避列國妬忌，則假滿蒙對列國開放之名，欲以售其奸，惟表示堅拒中國人之出關耳。換言之，日本寧可與列國分贓，決不使中國人在滿蒙有絲毫立足之餘地，其惡毒如此。觀歷年日政府聲明滿蒙歡迎外資，及最近內田康哉在美所宣傳，愈足以證明著者所云，實爲其國策，決非一人之見也。若中國國土不幸一旦被日人占領，則所有人民，非盡被日人驅出國外，或置之死地不可。觀朝鮮亡國未達二十年，而其人民之流離顛沛於國外者，已達數百萬人；臺灣歸日不過三十年，而中國人多半回華，生藩已將絕種，即可知吾言之非虛也。故吾人即不爲國土國權計，祇爲吾人本身，及子若孫之生存計，對於欲絕滅吾族之日本人，亦不能不設法抵制；對於暴露日本野心之本書，尤望國人之深切注意焉。

卷本併吞海嶺記

中華民國十七年雙十國慶前一日

吳德柏識於滬寓

日本併吞滿蒙論

譯者弁言

吾國原爲農業自給之國，商業範圍，大抵局促於國內，新式工業，絕無所有，海通以來，始有研究科學之動機。清政不綱，外交失當，屢爲強鄰所壓迫，課以嚴重之賠款割地；更以經濟勢力，吸收膏脂，馴至民生日蹙，財源日枯，岌岌可危，舉國惶恐。有志者起而革命，勢必破壞原有之制度秩序。革新者中，以民黨較有主義政策，民元約法，卽具體而微者。不幸黨內意見分歧，步趨不一；一欲澈底澄清舊染汚俗，按軍政，訓政，憲政之步驟，以進行；一欲與當時北方軍閥妥協，以成就表面之統一。及袁世凱稱帝，而護國軍興，袁死以還，而護法靖國軍相繼而起。其間，如廿一條之要挾，參戰借款之供給，適以助長內亂；原有不平等條約之束縛，適以延長痛苦。蓋原有軍閥政客，得假外援，益增其割據操縱之力；一般人民，因治安不保，經濟窘迫，多失業流離，土匪之繁殖，軍隊之惡化，悉相因而至。故國民黨認定中國亂源，內由於軍閥官僚，

政客、土豪、劣紳，以及地痞、流氓之橫行，外由於帝國主義之各種侵略，故肅清廣東，訓練黨軍，喚起民衆，於民十五年，由廣東出師，大舉北伐，欲以三民主義之精神，繼辛亥之民族革命，而完成其政治革命，以謀社會革命之成功。此種精神，爲中國更生之唯一表現，縱令一般無識人民，及軍閥餘孽，有所未喻，然希望因此精神，而解放全民族之心理，苟非別具城府，誰能獨有異趣？外國政治家，及無聊策士，常反因爲果，自飾其侵略野心所生之罪惡，同時以古概今，以一例萬，肆其謬妄之批評，殊爲可惜！

本書謂三民主義爲堂皇之主張，而以『如不能實行，則與廢紙無異』之遁詞，輕輕評定其效用；一面以聯俄爲喪失民族主義之精神，表示三民主義之虛僞。不知民族主義之目的，在全民族之復興，不在一時外交之變化；同時，主義之實現，非可一蹴而成，又焉能作無根之預想，以不幸言中相矜耶？

本書既分中國人爲『一般良民』與所謂『軍閥、營業政治家、學匪、兵匪、土匪』以後，謂前者以無法律制度，不納賦稅，爲理想，而其自治力甚強，若保存其自治制度，則一切皆非

所問。然外國之法律，裁判，與軍隊，警察，爲此良民所歡迎，宛如自治本無法制精神存於其間，乃自然各守其範圍也者。即令外人之政治，較中國人爲公正，既以無政治無法律爲理想之『良民』，亦無棄自治而歡迎之理；况外人行使法律或裁判於中國者，率以保護本國人利益，不顧中國人之利害，爲其典型。觀上海各處租界，到處規章備具，實則徒具形式，未嘗有意執行，凡會稍加注意者，莫不知之，此足以證明著者所言之自相矛盾矣。

著者認定中國人永無統一改造及復興之意思與能力，故意分其地，爲中國本部，與滿蒙及其他地方，以便其土地之侵略；分其人，爲『良民』與不良之民，以遂其欺騙之議論。即視『良民』爲無知愚民，又素不問政治，可以『自治』美名籠絡之，而不生反對也。

又以國際信義，政治道德，爲中國以外之人所專有，而收受賄賂，侵蝕公帑，賣弄外交手腕，以及焚殺劫掠，爲中國人所獨有，且爲永無改變之天性。殊不知從政，問學者，及土匪，兵士，悉來自民間，何嘗有一非所謂『良民』之子弟乎？豈又皆『在山泉水清，出山泉水濁』耶？著者自身，亦承認現時中國各界人中，有才德俱備之人，即不幸而真不免於其所指摘，今統

一告成，訓政開始，豈長此以往，猶令著者得反復其說乎？且統一已告成矣，訓政已着手矣，其所謂『希望』已大白於天下，即其所謂『能力』亦已表示一部分，著者其以『未如所願』爲千秋之憾也。

滿蒙之爲中國領土，僅以遼、金、元、清之歷史關係，即可證明；況中國以五族而成共和國，早已聲明於世界，並有經所謂國際承認之事實，日人爲避侵略領土之嫌，設辭區別，以示其非中國之所有，其狡猾可謂極矣！日本特強凌弱，嘗以擁護本土，而併吞朝鮮，繼以保護朝鮮而侵略滿洲，今復自認無首唱共管中國全局之能力，乃欲實行占領滿蒙矣。占領滿洲，猶得有所借口，而東部內蒙古，因廿一條有所沾染外，又果以何種理由而占領之乎？如仍襲併吞朝鮮之故智，則占領東部內蒙古以後，可以任意逐漸向中國領土實行侵占，以遂其損人利己之計，猶復假正義、人道，以飾其詞鋒，何無恥一至於斯耶？

天不相日本，予惠獨薄，除以移民興業，彌補其缺陷外，世界任何人種，無奉送其領土，以救其死亡之義務；日本除以武力掠奪外，亦無要求此等行爲之權利。著者以廿一條爲天經

地義之要求，土地之租借權，所有權，爲世界生活原理所必需，尤無拒絕之理；且外蒙爲俄國所侵入，中國未嘗過問，故於其所主張之政策，當亦無異議；其荒謬狂悖，於斯已極！中國對於外蒙，非不欲過問，以關內外未臻統一以前，尙無暇及此；卽以民族自決論，外蒙亦不待強迫，自有復歸之一日也。

然『當局者迷，旁觀者清』，又『君子之過，如日月之食焉，過而能改，是謂過矣』，著者所見，亦有相當可當箴規者，願國人勿文過飾非，有同改之，無則加勉！所謂『良民』，速放棄其不聞理亂，自甘命薄之態度，進而修養其身心，以擴充其自治之能力；所謂政學，軍警，則各自涵養其德性，豐富其才識，庶領導民衆，修明庶政，以實現統一健全之中國，進謀世界之大同，勿使著者得幸其言之有中，斯爲幸甚！

譯者識於日暉之里 民國十七年九月

日本併吞滿蒙論

日本併吞滿蒙論

原敍

本書之名爲『滿蒙管理論』者，乃以本書最後一章之名爲其代表命題也。以敍述之順序言之，一在檢討中國之本質與實況；二在就列國對華政策，應有何等價值，稍爲精細講究；三在正確發見由是而得有之結論。第三種爲本書之主眼，與中樞之要求，可因本書之目次而知之。

著者去夏曾由滿蒙巡遊中國各地，就多年懷抱之各種意見，以審察自身之當否。歸國後，曾欲以簡單小冊，告其所檢證及感想於世，然以此不無殘編斷簡之嫌，遂急變其意向，以作此書。

日本之於中國及滿蒙，其有非常緊切之重大性，自不待言。關於此之著作論文，其多幾可充滿一大圖書館；但其所見之中國本質與實況，實屬錯誤，其如何貽禍於列國對華及滿

蒙政策，完全出乎意料之外。其當然應改正之方策，無論在日本或歐美各國，均未爲人所發見，而惜其依然不能脫離錯覺之認識。因此認定中國其物之真髓以發見正確之認識，與新政策之指標，自須爲本書之目的。

質言之，則我國（日人自稱，以下倣此）之外交家，及知識階級，方其發表對外之見地，過於謙恭，細心，寧有類於怯懦之感。是或爲我國民性之優點，同時，亦爲屢招意外誤解與損傷之缺點。沈默謙遜，雖可寶貴之如金玉，有時亦須視同瓦礫。尤其是今日，宣傳萬能之時代也，并非專事應酬，發揮詞令之時矣。以真爲真，以僞爲僞，大膽正直，以發表於世界，又何瞻顧之有？本書就世之有識人士所欲言者，慎重言之；就其所逡巡不前者，盡情論述之，庶有當於斯旨。其所以出此者，著者從良心之所命，與理性之要求也。

據吾人所確信，則外交政策之出發點，無論何種時機，在『應如何作爲』，不在『其爲若何』。祇問『其爲若何』，乃單純之傍觀與觀望，二者皆真不得爲外交或政策。所謂『應如何作爲』，即『不可不如何作爲』之意。即不可不常準備自動之方策。尤其關於中國問題